

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优化内控制度体系，提高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规范运作水平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5年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（2025年修订）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5年修订）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，董事会同意公司新增及修订部分制度，具体如下：

序号	制度名称	修改类别	是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1	独立董事工作制度	修订	是
2	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	修订	是
3	董事会可持续发展（ESG）委员会会议事规则	修订	否
4	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	修订	否
5	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会议事规则	修订	否
6	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事规则	修订	否
7	董事离职管理制度	新增	是
8	总经理工作细则	修订	否
9	对外担保管理制度	修订	是
10	关联交易管理制度	修订	是
11	对外投资管理制度	修订	是

12	证券投资、期货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	修订	否
13	信息披露管理制度	修订	否
14	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	修订	否
15	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管理制度	修订	否
16	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	修订	是
17	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	修订	否
18	反贿赂与反腐败制度	新增	否
19	负责任营销政策	新增	否
20	可持续发展管理制度	修订	否
21	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	新增	否
22	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	修订	否

公司已于2025年06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新增及修订上述制度。

本次新增及修订的公司制度中，除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离职管理制度》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其他制度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各项制度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07月01日